

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

广工商大教〔2022〕22号

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关于开展 2022~2023 学年第一学期期初教学检查工作的通知

全校各单位：

为加强教学管理，规范教学行为，确保教学秩序正常运行，学校决定开展 2022~2023 学年第一学期期初教学检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成立检查组

组长：和飞

副组长：苗德华、丁孝鹏、刘志坚、陈伊娜、江雪珍、方泽强、卢景值

成员：教学教辅单位正副领导、相关行政单位负责人，教务处、教学督导与评估中心全体人员。

各检查小组的具体安排见附件 1。

二、检查内容及时间安排

（一）开学前检查（8 月 28 日前）

1.各学院（中心）对教师、教材的到位情况以及本学期各专业理论教学、实践教学工作安排到位情况进行自查，确保各专业班级的教学任务安排准确无误，并填写附件 2。

2.实验实训中心组织对全校所有实验实训设备进行全面检查，检查实验实训设备、电教设备的调试情况，确保实验实训教学工作正常进行，并填写附件 3。

3.课室管理中心组织对全校所有多媒体课室的电教设备、所有课室的桌椅、风扇、空调、照明等进行全面检查，确保课堂教学工作正常进行，并填写附件 4。

4.后勤管理处按照最新的上课时间对上课铃音进行调整，确保上课铃声的正常使用。

（二）开学第一天检查（老生：8 月 29 日；专升本新生：9 月 15 日，本专科新生：9 月 26 日）

1.由学校领导带队，教务处、教学督导与评估中心、有关行政教辅部门领导和各教学单位负责人分组到各教学区（具体安排见附件 1），检查教师教学情况和教师、学生的出勤情况，填写

《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 2022~2023 学年第一学期开学检查记录表》(见附件 5), 并随机进入课堂进行听课。

2.各学院(中心)须安排好无课的教研室副主任以上的领导对本教学单位上课的情况、学生到校情况进行检查及听课,并于 8 月 28 日前及 9 月 26 日前将听课安排表交到教务处。

(三) 期初教学检查(9 月 27~29 日)

教务处、教学督导与评估中心、各学院(中心)负责人及院级督导组组成检查组于 9 月 27~29 日到各教学单位进行期初教学检查(具体安排另行通知)。

期初教学检查重点:

1. 教研室资料: 各年级专业教学计划(含集中实践课程)、教师任课安排表(含公共课、集中实践课程);

2. 教师教学资料(分本专科按课程整理): 教学任务书、教师教案、授课进度计划、实验实训授课进度计划、形成性考核进程。

各学院(中心)于 9 月 26 日前完成以上教学基本文件的自查,填写《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 2022~2023 学年第一学期教学基本文件检查表》(见附件 6)。

在检查过程中,各小组记录员须将学院检查的汇总情况填入《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 2022~2023 学年第一学期期初教学检查登记表》(见附件 7)。

检查结束后请各学院（中心）把附件 2 和附件 6、自查总结及单位领导的听课记录本交到教务处。

- 附件：1.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 2022~2023 学年第一学期开学教学检查时间及人员安排
- 2.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 2022~2023 学年第一学期教学工作自查情况表
- 3.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 2022~2023 学年第一学期实验实训设备检查汇总表
- 4.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 2022~2023 学年第一学期课室检查汇总表
- 5.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 2022~2023 学年第一学期开学检查记录表
- 6.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 2022~2023 学年第一学期教学基本文件检查表
- 7.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 2022~2023 学年第一学期期初教学检查登记表

